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校園規劃小組

九十七學年度第一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七年十月八日（週三）12時20分至14時10分

地點：第一會議室（第一行政大樓）

主席：林峰田教授

委員：洪宏基教授、江瑞祥教授（請假）、郭斯傑教授（請假）、許添本教授（請假）、蔡厚男教授（請假）、劉聰桂教授、劉權富教授、李光偉先生、李賢輝教授、林巍聳教授（請假）

諮詢委員：詹穎雯教授（請假）、黃耀輝教授（請假）、陳亮全教授（請假）、蔣本基（請假）、蘇明道（請假）、羅漢強（請假）、曾顯雄（請假）

列席：總務處秘書室 徐炳義秘書（請假）、蔡淑婷技士；總務處營繕組 陳德誠組長（請假）、洪耀聰技正、羅健榮股長（請假）；總務處保管組（請假）；總務處事務組 林新旺組長、薛雅方、張芸綾；經營管理組 謝淑媛組長、游心宜；學生會 林宛蓉；學代會 蔡介庭、吳宗岳、吳孟鴻；研協會（未派員）

幹事：陳珮綸、吳莉莉、吳佳融

記錄：陳珮綸

壹、報告案

一、確認九十六學年度第十三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二、國立臺灣大學校園規劃報告書--2008年版草案（校園規劃小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意見：

學代會 吳宗岳同學：

新生南路側門會有腳踏車與行人出入，若該區變為行人徒步區，是否會使騎乘腳踏車變不方便、同學趕課也不方便，若真要設為行人徒步區是否同時設置腳踏車專用道？

林峰田召集人：

學校內汽車停車位外圍化後，原汽車停車位可以改做為腳踏車停車位，並以集中設置腳踏車停車區之方法，鼓勵同學於一兩百公尺內步行來往，避免每棟教室門口都設置腳踏車格而造成校園景觀凌亂，如此一來應可改善整體交通與校園景觀。

學代會 吳孟鴻同學：

我看到了報告書裡有校園的永久綠地，但目前有一個問題是校方在進行樹木整理時，對同學來說卻感覺是「樹木都不見了」。另外，許多永久綠地的人工設施物太多，以大一女宿舍前的草地為例，它以前是舟山路的機車停車格，依現在圖面來看，它算不算是永久綠地？

林峰田召集人：

「校總區土地使用分區圖」裡劃黃色區塊代表的是宿舍生活圈，宿舍區裡當然包含綠地，只是不稱為永久綠地，因為永久綠地的限制較嚴格。有關腳踏車的部分，請事務組說明。

事務組主任 林新旺：

- 一、有關研究生宿舍區的規劃，以整體交通政策來看，汽機車要外圍化，腳踏車成為最主要交通工具。全校腳踏車每天移動的數量約在一萬七千至八千左右，若將腳踏車分配到各出入口，以黃色宿舍區的捷運站來看，大約佔了兩千五百輛的數量。當初機車停車格取消後，本組便將該區保留為腳踏車停車區，並盡量規劃宿舍區的腳踏車停車格外圍，保留宿舍區中心的大草坪、樹木及涼亭。至於腳踏車區則使用植草磚作為鋪面，確保草坪的生長。事務組也相當關心且盡量維護捷運站三號出口與舟山路通往大一女宿舍區的綠美化、植栽維護。
- 二、針對學生剛提到樹木的消失我也說明一下。有時為了配合新建工程，部分的樹木移植至他處是必要的，又或是當樹木生病無法醫治時也會面臨砍伐；有時事務組則會有補植的動作。事務組對樹木的醫治不輕易放棄，例如生科院的松樹我們至今仍在醫治當中，事務組對樹木的保護相當盡心。同學若有疑問可至事務組辦公室，我們可提供更詳細的資料。

李賢輝委員：

報告書中校總區土地使用分區圖的顏色有誤導之嫌，從現在圖面看來，綠地很少。但我們在享受綠地的同時，農場等開放空間地方也發揮了休閒的功能，故是否將該土地分區也以綠色系呈現？別讓人誤會臺大僅有幾塊綠地。

林峰田召集人：

此種分區圖係依據都市規劃分區來著色，且綠地少也是我們想要表達的概

念，不宜再有過度的興建。另外，李教授所提觀念比較偏向開放性空間(OPEN SPACE)，雖不見得是樹，但也增加了臺大校園的環境品質。此外，農場基於管理考量，表示不願劃入綠地分區，對此校發會也尊重農場意見。

李賢輝委員：

舟山路規劃為行人徒步區不具可行性，因為將導致捷運站衍生的腳踏車流堵在校門口，市政府也不會同意。臺大應提供腳踏車通道、自行消化車流量。其次，臺大遽增的學生數量也應有總量管制的概念，或是降低大學生比例、提高研究生人數。臺大不應將其他學校該做的事情全部攬下。

洪宏基委員：

- 一、臺大最近一、兩年增加的學生數量是因為五年五百億邁頂計畫被要求的，因為幾位重量級的審議委員強烈建議連同臺大的幾所優秀學校，應要吸收台灣 TOP10%的大學生。但接下來的幾年學生人數應能縮回三萬左右，且總承載量也不應再增加。關於這點，臺大校內總務處、教務處、研發處、校務會議都有共識。然而，由各種經費所聘用的研究人員，例如：研究助理、博士後研究等人員則確定增加，對此牽涉學校發展與各種研究計畫，若要對該類人員數量加以限制恐將不易。建築物的總承載量則相當不易。
- 二、本案報告書有不少錯別字，單位排序或簡稱等請再校正。請委員們再行閱讀，也請其他單位再行確認。

林峰田召集人：

本報告書中環安衛中心的資料尚未更新，請環安衛中心再行提供資料。本報告書印好將送給各單位確認，包括環安衛中心與綠美化小組，並將該資料公告網路，以利學生會或同學們惠賜意見。

李賢輝委員：

現在已不若從前係以汽車代步至一號館，部分老師停車就是一整天。應將小椰林道之停車格全數取消，僅保留卸貨區，讓出馬路提供學生行走及騎乘腳踏車。建議老師們多步行有利健康。

林峰田召集人：

此建議交由事務組參考。但根據我觀察，小椰林道之停車格已越來越少。

李光偉委員：

小椰林道是否可劃設限時停車格？

李賢輝委員：

小椰林道的問題不是停車格，即使只有一兩台都會導致動線壅塞。

事務組主任 林新旺：

之前兩階段地取消校內車格、將停車位外圍化，目前第三階段待社科院蓋好後就會取消路面停車，約兩百多的車位會地下化。未來路邊停車僅保留限時停車的服務車輛，至於學校教職員停車位也會外圍化，所空出來的空間也將另有規劃。至於剛才提的取消汽車車格、讓出空間給腳踏車，此種措施事務組也正與相關單位溝通中。

洪宏基委員：

汽車停車格的取消分為三期，前兩期已取消一百多格。目前第三期已延後執行，直至社科院大樓蓋好後即可取消小椰林道、楓香道等處的停車格。

李賢輝委員：

現況是路上腳踏車車滿為患、相當危險，應立即讓出小椰林大道的汽車格，不應等兩三年後的社科院來改善現有的問題。也可舉行公聽會跟大家溝通。

李光偉委員：

依事務組的規劃，臺大十年以後師生從建物到建物之間移動方式是什麼？步行？還是騎乘腳踏車？校內交通方式的規劃是個大方向，應該先決定。另外，有關小椰林大道汽車格的取消，涉及多方權益，事務組雖想做但也面臨壓力。

事務組主任 林新旺：

方才所謂的第三階段是前總務長陳振川舉行公聽會後，大家所認知的共識，實施後空間就會出來。至於臺大十年以後師生從建物到建物之間移動方式，我們目前要推動的是公共腳踏車。一般人使用腳踏車流動次數僅有一到三次，但仍佔一個車位，若使用公共腳踏車則可充分地使用腳踏車，不會閒置。因此若採用公共腳踏車，校內腳踏車將可減少一半數量。公共腳踏車雖還在規劃中，但若實施應可有效讓出空間，師生在建物間的來往也可步行。不知道大家有無發現，在小椰林道旁靠近女八女九一側，我們留設了植草磚與腳踏車通道，現在是因為第三階段尚未實施，小椰林道才会有汽車通行與停車。未來我們希望人跟腳踏車可以分道，保持馬路空曠。事務組正與蒲葵道上相關系所溝通與替代停放腳踏車空間，希望腳踏車都能收入靠近建物的停車格，保持蒲葵道一路暢通皆無腳踏車，未來整條蒲葵道僅剩普通教室前面那排停車格。事務組管理腳踏車的方式已改用條碼，但也遇到不配合的學生對執行拖吊的同仁吐口水，又或是校外人士至校長室抗議。事務組提出新措施，相對也要花時間教育學生與民眾。

林峰田召集人：

本家中行人徒步區之圖面將修改，分兩類：1.禁止腳踏車進入，例如：傅園、

2.以行人徒步爲主，不禁止腳踏車。在市政府的構想裡，有「公館新世界」的規劃：沿著河邊景觀道路開闢腳踏車道，由思源路連結水源校區，經自來水園區再由水源市場穿出，進入臺大校園的舟山路，最後抵達七號公園，對學生而言也是一條安全的道路。因此，舟山路不禁止腳踏車，只是平時上下課時以行人爲主，在相關配套設施方面則請營繕組、事務組協助。

李賢輝委員：

傳園的圓水池有一個循環馬達的小木屋相當廉價醜陋，請改善。

林峰田召集人：

此點請總務處改善。

劉權富委員：

我比較關心的執行面。訂定原則後，總務處也是相關單位，應要有執行力。舉例：我們之前花了一些錢，請廠商設計了一連串的標示。但目前來說，在普通教室的漂亮草地或是新建工程完成後，都還插了很醜的鐵棒、鐵牌。我們應有執行能力，才有立場去要求別人。

● **決定：**

本案修正經各相關單位確認後，請上網公告徵求師生意見，並提送下次校發會報告。

三、本小組個案審查之通案議題討論（校園規劃小組）

● **提案單位說明與簡報：(略)**

● **委員意見：**

學代會 蔡介庭同學：

在「空間分配不均」與「審議程序簡化」這兩點我有點意見。我是生農學院園藝系的學生，在學生的觀點裡，學校會把生農學院的土地，也就是學生的學習空間，當作臺大的綠地，然而農院最需要的便是土地用地。醫工大樓就是例子之一，選址就在園藝分場，在過程中，我們希望規劃單位要能了解各學院對於土地利用的需求，而非一律視爲綠地。未來醫工大樓落成後，陰影對學生的作物實習來說影響甚大。園藝系現正積極著手醫工大樓周圍的規劃與保存學生實習用地地方。因此，希望規劃單位應審慎考慮實習用地的特性，而非視爲一塊新建工程的用地，忽略光影對實習用地的負面影響。以上是我匯集生農學院學生意見所提之建議。

林峰田召集人：

我回應蔡同學的問題，也請替我轉達給其他學生。校園規劃小組擔任審議角色，因此每當有提案進入委員會，我們就會邀請提案單位與周邊系所一同參加，因此醫工大樓案我們當時也邀請園藝系、農場、園藝分場的同仁參加，讓新建工程周邊有可能受到影響的單位都有表達意見的機會。當時審議醫工大樓案時，便是本小組邀請了園藝分場的同仁出席，發現了日照的影響，因此我們便要求建築師提出一年四季的陰影分析，指出大樓陰影影響範圍。有了基本數據，才能繼續理性溝通。隨後本小組也建議園藝系將該案提至校發會討論，校長指示請空間申請單位提出方案，總務處、農學院、園藝系也持續再溝通，希望達到三贏局面。

李光偉委員：

醫工大樓最高兩層樓是留給永齡基金會使用，我曾建議取消那兩層樓以降低高度，或是在醫工大樓屋頂蓋溫室，成本雖高但應可彌補陰影所影響之區域。該案不太可能不蓋，但至少能想辦法降低建物高度。另外，人文大樓興建過程中，水源校區之行政大樓將作為文學院臨時性替代空間，但據說客制化整頓該週轉空間所費不貲，若未來該週轉空間又移給其他單位使用，恐又將重新整頓一番。因此，臺大是否該提供一個專門作為臨時性系所週轉空間，避免重複投入經費整頓。

林峰田召集人：

週轉空間的概念其實一直存在，之前剛好水源校區收回，可作為週轉空間使用。週轉空間係屬臨時性，不應耗費太多資源整頓。此點想法可納入校園規劃報告書中。

洪宏基委員：

有些進駐週轉空間的系所老師雖然一開始原則上都有應節省花費的共識，但後來規劃時卻要求越來越多，經提出具體數據說明該系所所得的週轉空間已比原本大，才平息了該系所想多要週轉空間的要求。

● **決定：**

本案修正後上網公告，徵求師生意見。

參、散會（下午二時二時十分）